

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的承包单位发生安全事故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事件基本情况

2019年12月1日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紫晶矿业有限公司（下称“紫晶矿业”）位于常山县新昌乡岩前村的湖南鑫诚矿业有限公司项目部（系该工程承包方），发生一起事故，事故造成湖南鑫诚矿业有限公司项目部一名员工受伤，经抢救无效死亡。

事故发生后，公司和项目部立即向常山县应急管理局进行了报告，并进行停产整顿，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对事故做进一步调查分析。公司立即启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并成立了事故调查小组，对事故原因、损害评估等方面开展自查。

二、预计可能产生的影响

1、紫晶矿业2018年末总资产38,787万元，占公司合并总资产的25.63%；2018年度营业收入10,520万元，占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17.90%；2018年度净利润739万元，占公司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.37%。

2、根据公司与各矿山承包方签订的合同，矿山开采中的安全事故的赔偿责任等由承包方承担，最终以政府应急管理部门的事故责任认定为准。但承包方暂停采矿作业将对紫晶矿业近期的产量造成一定的影响（紫晶矿业原计划12月份开采原矿约1000吨/天，计划生产萤石精粉产量约170吨/天、高品位块矿约140吨/天；1月份因临近春节，原计划安排年度大检修，产量影响有限）。承包方暂停采矿作业的时间将视事故调查进展而定。

3、公司目前存货充足，其暂时停产对销售和业绩影响不大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紫晶矿业今年“6.23”事故发生以来，公司上下进行了深刻地反思，在安全生产管理，特别是对工程项目承包方的管理上采取了一系列措施，对每个项目部都派驻了专职安全督查组，从源头严控安全生产，还是未能遏制事故的发生，公司深感痛心和自责。虽然根据目前情况初步判断，本次事故的发生具有一定的偶然性，系因在穿孔过程中，避让突然掉落的滑过左肩臂的矿石，摔倒在矿堆上所致。但是安全生产无小事，无论何种原因导致的人员伤亡，都暴露了我们管理中存在的问题。公司将深刻吸取本次安全事故教训，继续加强对事故隐患的排查治理，完善双重预防机制建设，加大对各子公司、承包方的安全生产检查、督查力度，严格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，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管理。特别地，公司将认真考虑筛选、考核承包方的标准和流程，以建立严格的承包方准入和淘汰制度。

公司对紫晶矿业再次发生事故深感不安，对事故罹难的项目部工友表示沉痛哀悼，对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！公司将督促工程承包方妥善安置和安抚员工家属，及时启动相关保险理赔工作，配合政府调查，尽快恢复生产。

公司将根据本次事故调查处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同时，由于矿山开采属于危险性较高的行业，再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2日